

2021年宝丰县森林公安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概况

一、宝丰县森林公安局主要职能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森林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森林公安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依照国家林业局、公安部《关于森林案件管辖范围及森林刑事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侦查破坏森林资源、野生动物资源的刑事案件，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保卫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资源安全。

（二）加强林区治安管理，维护林区的治安秩序，查处林区的治安案件和《森林法》第 74 条第一款、76、77、78 条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三）加强森林公安队伍建设，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宜。

（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宝丰县森林公安局预算单位构成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只包含宝丰县森林公安局本级，无所属二级单位。

1.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机关。

第二部分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收、支总计均为 195.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3.2 万元，下降 24.5%，主要原因是补发以前年度津贴补贴上年已发放到位。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19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7.2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0 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17.8 万元，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 万元，其他收入 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支出预算合计 19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3 万元，占 47.4%；项目支出 102.6 万元，占 52.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7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72.8 万元，下降 29.1%，主要原因是补发以前年度津贴补贴上年已发放到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为 17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执法与监督（类）支出 160.7 万元，占 90.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 万元，占 4.2%；卫生健康（类）支出 3.4 万元，占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5.6 万元，占 3.2%。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 2018 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应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11.1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8 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为 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 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6.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上年预算减少 2.3 万元，降低 8.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期末，宝丰县森林公安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2021 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2021 年宝丰县森林公安局部门预算表

2021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用事业单 位基金弥 补收支差 额	部门结转 资金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项 转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专户管 理的教育 收费	其他收入	
						小 计	其中：财政 拨款	上级转移 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177.2	一、基本支出	92.3		92.3	92.3							
	财政拨款	177.2	1、工资福利支出	65.9		65.9	65.9							
	行政事业性收费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		26.4	26.4							
	专项收入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4.资本性支出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项目支出	102.6		17.8	84.8	84.8						
	上级转移支付		（一）一般性项目	102.6		17.8	84.8	84.8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		（二）专项资金												
政府性基金		1、基本建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3、经济发展支出												
其他收入		4、债务项目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77.2	5、其他各项支出												
加：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17.8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195.0	支出合计	195.0		17.8	177.2	177.2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95.0	177.2	177.2					17.8		
			139001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195.0	177.2	177.2					17.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	7.4	7.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	3.4	3.4							
213	02	13		执法与监督	178.5	160.7	160.7					17.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	5.6	5.6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95.0	92.3	65.9	26.4			102.6	102.6	
			139001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195.0	92.3	65.9	26.4			102.6	102.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4	7.4	7.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	3.4	3.4						
213	02	13		执法与监督	178.5	75.9	49.5	26.4			102.6	10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	5.6	5.6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 财政拨款	上级转移 支付		
一般公 共预算	小计	1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拨款	177.2	二、外交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六、科学技术						
	上级转移支付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政府性基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7.4	7.4	7.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3.4	3.4	3.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160.7	160.7	160.7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支出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上级转移 支付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6	5.6	5.6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合 计	177.2	支 出 合 计	177.2	177.2	177.2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10
				合计	177.2	92.3	65.9	26.4			84.8	84.8	
			139001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177.2	92.3	65.9	26.4			84.8	8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4	7.4	7.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	3.4	3.4						
213	02	13		执法与监督	160.7	75.9	49.5	26.4			84.8	8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	5.6	5.6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资金来源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 财政拨款	上级转移支付							
**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95.0	177.2	177.2						17.8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8.4	68.4	68.4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2.9	62.9	62.9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	2.9	2.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4	7.4	7.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4	3.4	3.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1	0.1	0.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5.6	5.6	5.6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6.0	18.8	18.8						7.2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6	0.6	0.6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0	0.0	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	0.6	0.6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1.0	1.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4	5.4	5.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0.1	0.1						10.6		

注: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	**	1	2	3
		合计				92.3	65.9	26.4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6	38.6	0.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9	7.9	0.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	2.9	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4	7.4	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4	3.4	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1	0.1	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5.6	5.6	0.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8	0.0	18.8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6	0.0	0.6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0	0.0	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	0.0	0.6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0.0	1.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4	0.0	5.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0.0	0.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合计	11.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3
3、公务用车费	10.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
（2）公务用车购置	
<p>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p>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1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部门名称：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数	项 目	支出预算 数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收入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年度履职目标	加大林区管理、控制能力。年度内完善林区基本情况建档和各种基础工作,积极参加县局及上级机关开展的各项中心活动,在严格公正文明执法的基础上,积极认真开展林区严打斗争,狠刹破坏森林资源、野生动物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圆满完成分局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保障林区治安秩序正常,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林区管理以及巡查		加大林区管理,对所管辖地区林区进行不定时巡查方式,制止林业犯罪行为。	
	宣传野生动物保护		对人民群众进行保护野生动物宣传,加强人民群众对保护野生动物的认知。	
	维护林区治安秩序查处林区犯罪案件		查破坏森林资源、野生动物资源的刑事案件,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保卫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资源安全。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95.0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195.0
	(2)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92.3
	(2)项目支出			102.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一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公开部门预算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足额上交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林区管理以及巡查	$\geq 95\%$	反映我单位年度目标工作进展情况
		宣传野生动物保护		
维护林区治安秩序查处林区犯罪案件				
	履职目标实现	执行案件结案数量	≤ 200	反映我单位2021年完成及执行林区犯罪案件数量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维护林区治安秩序	提高	反映我单位巡查、办案、宣传工作对社会环境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对野生动物保护认知		
	满意度	群众	$\geq 90\%$	反映人民群众在我单位履职效果、铸造和谐生态环境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 (项目编 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 金	其他资 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39001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102.6	102.6							
139001	宝丰县森林公安局	102.6	102.6							
1	加班及岗位 津贴	26.7	26.7		人员数量 (人)	14	提升民警工 作热情	有效提升	民警满意度	100%
					民警加班出 勤达标率	100%	民警工作持 续性	可持续		
					资金发放及 及时性	及时				
2	补2018年1 月-12月加 班及执勤岗 位津贴	28.3	28.3		人员数量 (人)	14	提升民警工 作热情	有效提升	民警满意度	100%
					民警加班出 勤达标率	100%	民警工作持 续性	可持续		
					资金发放及 及时性	及时				
3	协警及临时 人员工资及 养老金	29.8	29.8		协警及临时 人员数 (人)	≤11	提升案件办 案质量	提升	聘用单位满 意度	100%
					资金持续保 障时间	12个月	协警及人员 工资持续性	可持续		
					聘用人员达 标率	100%				
4	森林公安补 助市县 (2020年 结转)	3.6	3.6		部门结转					
5	2020年森 林公安补助 (省级)	7.2	7.2		部门结转					
6	政法纪检监 察转移支付 资金 (2020年 结转)	7.0	7.0		部门结转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